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SZHC138 (2022) 002 号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第五批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项目2021年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市属有关医院、市卫健能教中心：

按照《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第五批（2019-2022）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项目管理方案的通知》（简称《通知》）要求，市卫健能教中心承担市第五批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项目（简称继承项目）的组织实施、日常督导及年度考核等工作，并于2022年1月完成继承项目2021年度考核工作。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考核对象。参与继承项目的60名继承学员、60名指导老师、20家带教单位。

（二）考核内容。

1. 教学计划制定和完成情况。主要考核指导老师按照《深圳市第五批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传继承教学协议书》要求制定年度教学计划及实施情况。

2 继承学员跟师情况。主要考核继承学员进岗后按照《通知》要求跟师临床或实操情况。

3. 指导老师带教情况。主要考核指导老师根据《通知》要求带教情况及对继承学员撰写的学习心得、临床体会、临床病案批阅指导情况。

4. 带教单位管理情况。主要考核带教单位根据《通知》要求对师承双方的督导考核、资料审核与评价等情况。

（三）考核方式。

采取专家现场查阅资料、提问核查继承学员跟师学习情况等方式进行考核，并结合指导老师所在单位书面反馈与评价、市卫健能教中心日常督导所掌握情况形成考核结果。

（四）考核结果。

1. 继承学员。年度考核成绩优秀（90分以上）20人，占33%；成绩良好（80-89分）24人，占40%；成绩合格（60-79分）27人，占27%（详见附件1）。

2. 指导老师。年度考核成绩优秀（90分以上）18人，占30%；成绩良好（80-89分）19人，占32%；成绩合格（60-79分）23人，占38%（详见附件1）。

3. 带教单位。共考核20家单位，其中90分及以上共6家，80-89分14家（详见附件2）。

二、工作亮点

（一）学习课程设计贴合需求。为达到《通知》要求，我委借鉴既往项目的成效以及本批次继承学员特点和进岗学习前的考核摸底情况，组织市卫健能教中心和市内外专家对集中理论培训的课程进行专题研究，围绕如何引导学员“读经典夯实理论传承基础、跟名师用名方精临床”为核心，对年度集中理论培训课程

进行体系化设计，并形成年度课程计划正式印发，方便指导老师和继承学员整体把握。

（二）日常动态管理不断加强。在培训过程中市卫健能教中心根据新冠疫情防控要求及时调整授课方式，包括大班制、小班制、在线直播、录播后微信平台学习等方式，最终顺利完成年度理论培训课程。同时加强与带教单位及继承学员的联系互动，每月收集审核学员跟师日志、月志、临床医案等资料，及时了解掌握学员的学习动态及情况。

（三）年度考核维度不断完善。根据上一年度考核发现的问题，及时修订完善考核标准，并与考核专家达成标准共识，考核维度由既往的带教单位日常考核与专家现场考核两个维度拓展到四个维度，包括带教单位对指导老师、继承学员的日常考核、市卫健能教中心对项目三方（带教单位、指导老师、继承学员）日常督导考核、专家年度现场考核等四个方面。确保考核能更加全面的反映带教单位、指导老师和继承学员的带教与继承学习情况，确保项目的有力推进。

（四）继承学员思辨能力有所提升。考核结果显示，多数继承学员在撰写跟师日志、月记和临床医案过程中，开始注重体现个人的思考和思辨过程，并在临症过程中逐步开展指导老师学术思想的凝练与运用，跟师日志、笔记、体会等各类跟师文字材料积累比较丰富，跟师学习成效较去年考核情况有较大提升。

三、存在问题

（一）对师承项目的意义和工作要求认识不到位、日常重视不够。一是未科学统筹继承项目计划和时间。除因参与抗击新冠

肺炎疫情等临时性任务外，部分指导老师与继承学员未能整体统筹落实师承计划和安排师承带教时间。未能保证跟师学习时间，出现部分指导老师、继承学员各忙各的日常工作等现象。无法按照既定带教计划完成带教和跟师工作，导致带教、跟师学习时间不足。二是继承学员与指导老师缺乏沟通。个别继承学员未及时报备更新跟师时间，部分指导老师因个人工作或临时任务等原因，调整了临床带教计划，继承学员未及时做好主动沟通衔接，面临困难也未及时向指导老师请示汇报，导致跟师计划出现脱节。现场督导时发现没有跟师临证学习。三是跟师资料收集积累不够。少数继承学员提交的学习心得体会等各类资料基本数量不达标。四是部分带教单位对项目日常督导考核不到位。院内配套政策、措施匹配不到位，未能将继承项目相关的带教指导、跟师学习计划和内容纳入工作安排。对学员日常跟师学习情况、资料审核及年度考核等把关不严。大部分单位管理人员、指导老师未按要求参加年度考核当天的在线反馈会。

（二）跟师学习仅停留在表面化、形式上应付。一是部分继承学员仅记录跟师学习内容，未能将跟师所见在自己独立临床实践中过程中灵活应用，未充分认识到师承项目薪火相传的意义所在。跟师病案书写不规范，描述不贴切，未能体现中医特色和指导老师学术思想。日常跟师学习资料积累不到位。少数继承学员提交的学习心得体会等各类资料数量不达标。二是部分带教老师未能充分理解师承指导带教要求，未能认真批阅学员日志、月记、心得和医案等内涵质量，部分老师评语栏为学员自行在线撰写编辑、打印，指导老师仅签上名字或盖私章，未真正体现履行传授

指导、学术传承的职责。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 要充分认识开展继承工作的重要意义。组织开展继承项目工作，是为了更好推进我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更好继承发挥我市名、老中医药专家的学术经验和技術专长，培养造就高层次的临床中医药人才。涉及继承工作项目各方要给予高度重视。各带教单位要将继承项目工作内容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并加强本单位内部日常统筹管理和督促落实。指导老师、继承学员要深刻领会继承项目工作任务和要求，认真履行带教指导和继承学习工作职责。

(二) 强化继承项目带教学习重点。2022 年为本项目开展的第三年也是最后一年。按照项目进度及任务，应进一步强化相关跟师学习和培养重点。一是继承学员日常跟师学习不应只侧重各类学习的次数及资料数量，更应注重学习内涵的提升，着重开展指导老师的学术经验总结、传承、研究与推广，把指导老师学术经验、诊疗技术转化为临床诊疗方案、院内制剂等，进一步提升自身临证能力。二是指导老师应根据自身的专业特长结合继承学员的特点、业务水平，有针对性的对继承学员开展中医药学术传授指导，使继承学员全面、系统的继承指导老师的学术思想和专业技能，进一步提高中医临床思维、临床诊疗水平。

(三) 进一步加强综合管理。一是进一步优化课程安排。市卫健能教中心要结合前两年的情况，认真开展 2022 年度理论培训需求调研，紧密结合第三年度的学习任务及结业考核要求优化课程设计。二是继续做好日常督促管理。市卫健能教中心要继续加

强与带教单位、指导老师及继承学员三方的联系互动，会同各带教单位加强日常跟师学习督导和教学管理工作，制定月度督导计划。必要时可召开线上或线下交流会，搭建沟通与互相学习的公共平台。针对较多问题的单位进行重点督导，并将督导结果及时反馈给市卫生健康委。三是筹备年度、结业考核工作。请市卫健能教中心及时组织专家研究年度考核和结业考核方案，及时将方案报市卫生健康委审定。

- 附件：1. 深圳市第五批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继承工作项目 2021 年度考核成绩统计表（指导老师和继承学员）
2. 深圳市第五批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继承工作项目 2021 年度考核成绩统计表（带教单位）
3. 深圳市第五批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继承工作项目 2021 年度考核优秀名单



（联系人：吴海红，联系电话：88113592）

附件 1

深圳市第五批名中医药学术继承工作项目 2021 年度考核成绩统计表（指导老师和继承学员）

序号	继承学员	继承学员所在单位	年度考核成绩 (继承学员)	附加分 (总分 10 分)	指导老师	年度考核成绩 (指导老师)
1	骆世存	深圳市中医院	98	0	曹大农	97
2	刘 媛	深圳市中医院	88	0	赵恒侠	74
3	彭少林	深圳市中医院	90	0	汪栋材	89
4	谢静静	深圳市中医院	91	0	张剑勇	90
5	楚淑芳	深圳市中医院	95	2	董彦敏	93
6	解换弟	深圳市中医院	88	3	喻闽凤	77
7	吴鑫钟	深圳市中医院	87	2	曾仲意	80
8	刘禹翔	深圳市中医院	87	2	曲敬来	75
9	李 琦	深圳市中医院	86	10	杨振江	83
10	刘伟东	深圳市中医院	90	10	曹亚飞	90
11	尹绍锴	深圳市中医院	78	0	陈小砖	75
12	赖居易	深圳市中医院	92	10	何升华	91

13	黄忠旺	深圳市中医院	84	0	陈德宁	75
14	吴喜华	深圳市中医院	69	0	魏志军	65
15	刘霞	深圳市中医院	86	10	刘元猷	84
16	陈伟英	深圳市中医院	75	0	于海波	70
17	范培	深圳市中医院	92	0	黄剑美	82
18	王璋	深圳市中医院	88	3	邱静宇	92
19	宋高峰	深圳市中医院	93	0	郑义侯	87
20	胡文娟	深圳市中医院	90	0	杨玉峰	80
21	魏燕芳	深圳市中医院	95	0	吴永刚	93
22	赵晓华	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	90	10	朴春丽	85
23	徐娟	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	89	0	韩霞	84
24	高运吉	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	79	0	徐卫方	76
25	张新国	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	74	6	杨俊兴	72
26	傅伟	宝安区中医院	86	7	李其信	86
27	谢韶妍	宝安区中医院	78	0	曾纪斌	89
28	许铮	宝安区中医院	97	10	吴凡伟	90
29	张丽	宝安区中医院	94	0	陈贵珍	91
30	孔小娜	宝安区中医院	93	0	朱富华	92

31	严权浩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85	0	汤献文	69
32	李平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91	0	殷银霞	90
33	李香斌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79	0	毕焕洲	65
34	王丹萍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97	0	周晓卿	88
35	丁铭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87	6	李芳莉	79
36	万军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87	0	杨祥正	90
37	谢军辉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	96	0	杨泽晋	93
38	吕海波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	86	1	李郑林	94
39	贾新燕	深圳市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	80	3	张春红	75
40	黄冉	深圳市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	86	3	梅全喜	81
41	郭航勇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	96	0	梁靖华	92
42	肖顺强	深圳市人民医院	75	10	李佑生	70
43	胡新华	深圳市人民医院	85	5	原文鹏	81
44	陈凯华	深圳市人民医院	79	1	何纲	73
45	陈建锋	深圳市罗湖区中医院	80	0	黄伟明	76
46	李桂云	深圳市罗湖区中医院	89	1	吴红彦	83
47	邹小虎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	77	0	魏连波	70
48	张静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	83	5	杨运高	75

49	齐密霞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	79	0	贺敬波	64
50	石 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	73	10	陈尚杰	80
51	黄伟旋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	92	10	沈维增	94
52	赖纪才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	90	10	石显方	92
53	张利聪	深圳大学总医院	89	0	许建阳	82
54	朱 鹏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	75	0	张玮宁	76
55	杨道炬	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医院	66	0	温天燕	68
56	巩晓宇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89	0	陆燕萍	86
57	罗 贞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79	0	杨 利	78
58	万 超	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75	4	郑 甦	75
59	冼耀东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	89	0	翁庚民	86
60	陈争光	深圳市儿童医院	88	10	万力生	90

附件 2

深圳市第五批名中医药学术继承工作项目 2021 年度考核成绩统计表（带教单位）

序号	带教单位名称	考核成绩
1	深圳市中医院	91
2	深圳大学总医院	91
3	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	90
4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90
5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90
6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	90
7	深圳市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	89
8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	89
9	深圳市人民医院	88
10	深圳市儿童医院	88
11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	88
1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88
13	深圳市罗湖区中医院	88
14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	87
15	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87
16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86
17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	85
18	深圳市宝安区中医院	81
19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	80
20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	80

附件 3

深圳市第五批名中医药学术继承工作项目 2021 年度考核优秀名单

一、优秀指导老师（18 人）

汪栋材、董彦敏、何升华、曹大农、邱静宇、吴永刚、吴凡伟、李其信、曾纪斌、殷银霞、杨祥正、杨泽晋、梁靖华、吴红彦、沈维增、许建阳、陆燕萍、翁庚民。

二、优秀继承学员（18 人）

骆世存、彭少林、楚淑芳、赖居易、范培、魏燕芳、傅伟、许铮、李平、丁铭、万军、谢军辉、郭航勇、李桂云、黄伟旋、张利聪、巩晓宇、冼耀东。

三、优秀带教单位（6 家）

深圳市中医院、深圳大学总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